依據財團法人法第25條第2項規定，捐贈名單必須公開全名及金額，若您**不願公開**，請填寫以下表格，簽名後**正本寄回**本基金會，在主管機關核准後，徵信名單方能隱藏您的姓名，謝謝。

電腦編號：

姓名：

電話：

手機：

不願公開姓名原因：

\*原因請詳述

簽名：

財團法人蒲公英希望基金會

地址：台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一段9號7樓